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GROUP) LIMITED COMPANY

重庆太极〔2017〕1670 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入校计划”、“上车计划”交通安排 及物资配送的补充通知

各公司、厂：

根据重庆太极【2017】1647号《关于川渝回头看、两广会战的补充通知》，入校、上车计划时间及工作组数较原计划均有增加，为保障活动顺利开展，现将活动交通安排及物资配送相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因入校计划工作组数量增加，现有当地工作车辆不足，为避免影响销售工作并合理控制费用，对交通安排事宜补充规定如下：

1、川渝有集团下属单位的地区由太极股份物流部抽调车辆进行工作保障。

2、两广（含福建、海南）及川渝未安排工作车辆的“入校计划”工作组根据实际赠送学校家数按100元/家/人（税后，仅限公司文件抽调的工作组人员）的标准发放交通补贴，由工作组自行解决交通事宜。因学校原因不接受物资赠送的按50元/家/人享受交通补贴。入校物资由各组提前联系配送责任部门，在赠送交接仪式前配送到校。

3、交通补贴由各工作组完成本组入校计划后填报申报表（详见附件1），并将赠送仪式照片（含学校名及工作组人员合影）发物流部邮箱tjwlc@163.com，经物流部部长审核并加盖部门章后作为报销依据，由工作组人员在本单位报销差旅费时一并填报报销，费用由工作组人员所在单位承担。

二、上车和入校计划配送安排

1、“上车计划”、“入校计划”工作组应提前做好加油站、学校接洽，确认配送地址、收货人、联系电话及可存物资数量并提前1天报相应配送责任单位。

2、物资配送由太极股份物流部负责协调督导，重庆货运中心、成都西部为川渝配送责任单位；广州、南宁办事处为本地配送责任单位；福州、海口等无办事处区域由省公司协调当地经销商或物流公司配送，物资配送费用由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3、费用报销：非自有配送部分由相关配送责任部门洽谈价格，报物流部审核备案后执行，活动结束后，凭物流费用发票或收据（含白条）报物流部审核后由崔海燕副总经理终审后报销。

以上事宜请各单位全力支持配合，务必保障A3“入校计划”

“上车计划”工作顺利安全完成。

附件：入校计划交通补贴申报单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8日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8日印发

拟稿：崔海燕

校核：赖正祥

附件

人校计划交通补贴申报表

单位：元

序号	姓名	单位	工作城市	学校名称	赠送时间	标准	合计	备注

物流部部长：

审核人：

申报人：